

类别：A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李晓阳

宝市财办函〔2021〕6号

对市十二届政协五次会议第 205 号 提案的答复函

市商务局：

关于王天勋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开通“宝西欧”班列的提案》（第 205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随着我国“一带一路”倡议提出，越来越多的沿线国家积极响应，为全球均衡可持续发展增添了新动力，提供了新平台，特别中欧班列的开通运行为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发挥了积极的推动和纽带作用，我市作为“一带一路”的重要节点城市，积极融入“一带一路”建设，打造对外贸易国际通道，对提升我市的枢纽地位，构建外向型格局推进国际化城市建设具有重要意义。

关于王天勋代表提出开通“宝西欧”班列的提案，非常符合习总书记在陕西视察时提出的“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”建设中欧班列西安集结中心的要求，我市开通中欧班列要形成我市商品对外市

场拓展的优势线路和商品货物进出口交易集散中心，要体现宝鸡与国际接轨，发展外向型经济的新路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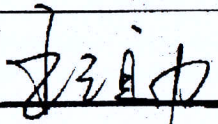
前期，我们已就我市开通“长安号”班列与市商务局、保税区等多个单位进行了沟通了解。目前，我市通过“长安号”开展对外贸易，主要设想是由保税区等单位集体组织我市外贸企业按标准封装，统一联系通过“长安号”发送。因此，按照现行“长安号”运行模式，需测算的是宝鸡至西安的短途物流成本，我们已向相关部门建议，由市级物流行业主管部门牵头负责，我局配合，合理测算“长安号”班列的运行成本和费用。



(联系人：邓海林，电话：3262102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第 205 号	承办单位	市商务局
联系人	常永社	电 话	3260750
提案题目	关于开通“宝西欧”班列的提案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	☒ A、满意 ☐ B、基本满意 ☐ C、不满意		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			
代表签名			时 间
			8.31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同时送代表；代表签字后由承办单位送市政府督查室，不填写视为满意。